

檔 號：

保存年限：

#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一號20樓  
承辦人：柯佩穎、電話(02)87268686、電  
子郵件 jpmam\_taiwan\_cs\_intermediary@  
jpmorgan.com

受文者：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摩信(113)通字第11300003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通知季度更新本公司經理之投信基金公開說明書、簡式公開說明書；本公司總代理之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更新相關事宜如說明，敬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二條、及第三十九條規定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之摩根基金(JPMorgan Funds)及摩根投資基金(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2024年7月份公開說明書進行更新且更新之說明文字不影響基金現有之管理方式：

(一)更新「摩根基金－氣候變遷基金」之投資政策文字，增加對於辨識曝露於氣候變遷解決方案主題之公司的步驟說明，主要更新處說明如下：

1)增加第一步「排除架構」之說明，更新後之完整敘述為：子基金係依據特定價值觀或基於規範之篩選政策，自投資範圍中排除特定產業、公司/發行人或慣例。該政策係依據特定ESG標準及/或基於國際規範之商業慣例最低標準，對某些產業及公司設定限制或完全排除。為協助進行篩選，仰賴第三方供應商辨識發行人涉及或獲取收入之活動是否符合前述篩選用之價值

裝

訂

線

觀或規範。第三方資料之正確性及/或完整性可能較為受限。欲知子基金之排除政策，請參閱基金管理機構網站([www.jpmorganassetmanagement.lu](http://www.jpmorganassetmanagement.lu))。

2)增加第三步「辨識就發展氣候變遷解決方案方面，處於最佳地位之公司」之揭露，新增處摘錄如下：「…(略)…有關摩根資產管理的盡職治理及與公司議合的更多訊息，包括盡職治理報告，請參閱基金管理機構網站([www.jpmorganassetmanagement.lu](http://www.jpmorganassetmanagement.lu))。」

(二)更新25檔基金之投資政策限制(基金清單如附件一)，基金投資於SFDR 所定義之促進環境或社會目標的永續投資項目，由原先的至少10%之資產調整為至少20%之資產(不包括附屬流動資產、信用機構存款、貨幣市場工具、貨幣市場基金及有效投資組合管理衍生性商品)。

三、本公司將於2024年7月31日更新境外基金及投信基金等相關文件，內容包括摩根基金(單位信託系列)、摩根基金、摩根投資基金之境外基金投資人須知、投信基金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完整版公開說明書。

四、最新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即日起已可至網站查詢或下載，上述更新文件於2024年7月31日後亦可於下列網站查詢或下載，敬請 貴公司再行將前述事宜轉知所屬分支機構或投資人。

(一)基金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www.fundclear.com.tw>)

(二)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三)摩根資產管理官方網站(網址：<https://am.jpmorgan.com/tw>)

五、若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8726-8686。

正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業務處、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銀行信託處、臺灣土地銀行、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25 檔調整基金投資政策之基金清單如下：

- 摩根基金 - 美國基金
- 摩根基金 - 亞太股票基金
- 摩根基金 - 中國基金
-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股息收益基金
- 摩根基金 - 全方位新興市場基金
- 摩根基金 - 環球新興市場機會基金
-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小型企業基金
- 摩根基金 - 歐洲動力基金
- 摩根基金 - 歐洲動力科技基金
- 摩根基金 - 歐洲基金
- 摩根基金 - 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 摩根基金 - 全球成長基金
- 摩根基金 - 環球醫療科技基金
- 摩根基金 - 日本股票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全方位股票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企業成長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科技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價值基金
- 摩根基金 - 亞太入息基金
- 摩根投資基金 - 歐洲智選基金
- 摩根投資基金 - 歐洲策略股息基金
- 摩根投資基金 - 環球股息基金
- 摩根投資基金 - 環球智選基金
- 摩根投資基金 - 美國智選基金